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已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经控股股东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和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龙大伟先生、张喜民先生、王学顺先生、赵燕来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吕本富先生、朱大旗先生、郭亚雄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分别、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提供的渠道反馈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

附件：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龙大伟先生，1963年9月生，研究员，管理学博士，中国科学院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校团委副书记、校三联试验工厂厂长、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副总裁、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等。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目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01,737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喜民先生，1963年2月生，研究员，博士，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毕业。曾任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主任、党委副书记，清华紫光（集团）总公司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裁，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现任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工委书记。截至目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00,372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学顺先生，1966年8月生，工学硕士，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金属塑性成型专业毕业。曾任中国长城计算机集团公司工程师，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总裁、CEO，诚志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部副总经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等。现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截至目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93,575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燕来先生，1964年11月生，高级工程师，清华大学化学系硕士。曾任清华大学化学系教师、汽巴精化（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主管、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等职务。现任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创新促进中心总经理、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华控（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紫光集团监事召集人、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外，与其它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吕本富先生，1965年10月生，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毕业。曾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执行院长等。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管理学院实验室主任，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大旗先生，1967年8月生，教授、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上海东方财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汽长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财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河北经贸大学特聘教授、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郭亚雄先生，1965年2月生，经济学博士，会计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处科长、副处长，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天音通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横店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审计部总经理、江西江中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江西晶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